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（領域、群科）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  
高級中等學校「設計群—圖文傳播科」科目及學分一覽表

99.3.3 教育部台中（二）字第 0990033451 號函核定

群別名稱	設計群	科別名稱	圖文傳播科		
要求總學分數	40	必備學分數	20	選備學分數	20
適合培育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 (含雙主修、輔系)		圖文傳播學系所			
類型	部定科目名稱	本校開課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註	
必備科目	繪畫基礎	素描、表現技法、設計素描、設計繪畫	2	素描，可至本校美術系選修	
	色彩原理	色彩計畫、色彩量測與應用	2		
	設計圖法	圖學	2		
	設計概論	設計概論	2		
	圖文傳播概論	圖文傳播概論	2		
	電腦排版	印前文書處理、印刷版面規劃與設計	2		
	電腦繪圖	電腦二次元繪圖、電腦三次元繪圖	2		
	影像處理	影像處理	2		
	彩色複製學	彩色複製學	2		
	商業攝影	攝影設計、應用攝影	2		
選備科目	基本設計	基本設計	2		
	圖文傳播基礎技術	圖文傳播基礎技術	2		
	印前工程	印前工程技術	2		
	錄影剪接技術	影視原理與製作	2		
	多媒體設計	電腦繪圖與動畫技術	2		
	視覺傳達設計	識別系統設計	2		
	數位出版	電子報原理與實務	2		
	傳播科技技術	廣告設計	2		
	印刷經營與管理	品質控制與管理應用	2		
	攝影	攝影學、數位攝影	2		
	傳播理論	廣告學、傳播心理學	2		
	印刷設計	包裝科技、裝訂與加工	2		
	電腦動畫	電腦動畫多媒體應用	2		
	出版學	出版學	2		
	化學	化學*	2		
編輯學	書刊編輯與設計	2			
畢業製作	印刷出版工程企劃、印刷出版工程技術(一)(二)	2			
說明：					
1.本一覽表自 98 學年度學士班入學者適用。					
2.不得以大學「共同必修課程」及「通識課程」之科目要求採認。					

註：本任教學科之科目、學分由圖文傳播學系制訂、審核。